

美食需要说法

杨桃

钟洁玲

风月总无边

禁忌

何菲

让妈妈晚年最开心的事,是家里有一棵杨桃树。杨桃是亚热带水果,四季挂果,结完一茬长出一茬,循环往复。杨桃有五条棱边,外皮薄而光滑,似有一层蜡质,切开就是五角形,果肉酸酸甜甜,富含蛋白质、有机酸、纤维素、类胡萝卜素、维生素C、钙、铁等。中医说,杨桃可去风热,生津止渴,拔毒生肌。

四邻的孩子都来了,最可乐的是,还有一个是光屁股的,也要端张凳子伸手去摘。这是发生在我妈妈阳台上的一幕。我妈妈每天上午坐在杨桃树下,全身浴着阳光,冬日的阳光又白又软,一会儿就暖烘烘的。人家问她坐着干嘛,她说,我想盯着它看它怎么长,打个瞌睡它又生出几只果子来了。

这棵杨桃树,是几年前花了20元买回来的。当时它只是一棵小苗,一个农夫用一团泥土裹着它,到菜场来卖,还帮着扛到家里。我家没有大花盆,用一只废弃的小水缸装满泥,把小苗插进去,它竟然也活了。第二年开始结果。起初果子小小的,害羞一样不敢伸展。第三年,果树的根部强壮起来,竟然把小水缸挤裂了。我惊讶于树根的力量,想起柬埔寨的吴哥窟,那里面最震慑

人心的,是巨树们的野蛮生长。从前我以为,石头下面寸草不生,但在吴哥窟,我看到全无障碍。

妈妈家在一楼,杨桃挤裂了小水缸后,向水缸底部钻探,钻穿了水坭地面,钻到地底下泥土层,那下面恰巧是阳台下水道,汇集了整栋楼的排水,杨桃树由此获得跨越式生长,攀越石米围墙,把拳头大的果子挂到墙外,诱惑四邻。四邻的孩子来了,一群小宝宝围着我妈妈要杨桃。妈妈乐坏了,偏忍着笑一本正经地说,想摘的一个个来请我。

孩子们的妈也来了。杨桃很便宜,大家图的就是亲手采摘的新鲜感。新鲜杨桃一咬满嘴是汁水,清甜透心。冬天怕胃寒,妈妈把杨桃切成片,用开水抄一下,把杨桃片铺在白瓷碟上,洒上一层话梅粉,一人一根牙签,扎一块吃一块,那滋味呀,甜酸咸恰到好处,大受欢迎。吃不完的,留着榨果汁,怕酸?与葡萄或苹果、雪梨分别组合就好了。

见到熟人,妈妈的问候语就变成:“来摘杨桃吧!”连送快递的人都获得邀请。有天我回家,见餐桌上有苹果橙子雪梨糖果饼干。妈妈说,他们太客气了,摘了杨桃便是塞回这些东西。我笑了……

本埠生活录

暮冬里,暗暗翘首,等到肝肠寸断,总算等来一枚快晴好日。速速放下一切,收拾出门。长靴皮衣,去嘉定寻梅。

地头蛇闺蜜蜜娇小玲珑一枚,竟驾一部铁血长风宝马跑车,当街一把抓过来,亲亲抱抱,后面车龙恼羞成怒滴成一片刀山火海,火速钻进低矮跑车,一脚油门,直趋外冈。那么娇柔的小蜜蜜,开起车来,跟个猛张飞似的,奔腾激越勇往直前。带了私房古琴《胡茄十八拍》来,一心要献给小蜜蜜的,伊的跑车一飞腾,竟忘记了拿出来。

嘉定赏梅,一选古猗园,精致小巧,婉转娥眉,美是美在一唱三叹的幽婉静谧。二选外冈蜡梅园,咩咩一片无边无际的梅园,田野生气畅旺

总是想得太多

在广州城里,一个人逛到了中山纪念堂。让人意外的是纪念馆居然要收10元门票,收了钱也照样装糊涂,黄昏的四点钟,纪念馆的走廊不开灯,只能借着窗外的自然光,勉强看清墙上的文字和图片。不过凭良心想,这幢青砖蓝瓦的建筑还真是漂亮。宝蓝这么难以驾驭的颜色,用在琉璃瓦上却毫不夸耀,随即让人想到“青天白日”。走到二楼楼梯拐角,顺着花窗往外看,飘卷的飞檐下,夕照恰好把光投在钟形的铁马上,远处的云鹤华表泛着熔金般的色彩,心里不由得默默喝一声彩。细节一旦讲究起来,格局果然不同。中山纪念堂的设计师吕彦直,是墙上黑白照片中瘦削的男子。八岁侨居巴黎,回国后受教于林琴南,读了清华又去康奈尔,毕业前给建筑名师亨利·墨非当过助手。如此一来,视野和底气果然开阔充沛。中山纪念堂采用的是中式庙宇的形制,迈进去却通透敞亮一如西式殿堂。

中山市翠亨村里的孙中山故居是仿西式的建筑,赭红色装饰性

嘉定寻梅记

石磊

十足。这还罢了,最好最好,是此地根本无人,偌大的梅园,只得我们两枚闲人,青天下铿锵乱晃,真真无比奢侈。外冈这一点,胜却古猗园无数,再精巧的园子,弄成摩肩接踵,除了痛心疾首,还能如何把玩?在我国游玩,最艰难,最昂贵,不是私人订制,不是七星酒店,是无人。一切的无人之境,必能一枪击中我。

因为轩敞开阔,腊梅的幽香,变得十分地有层次,亦浓亦淡,极清极远,散淡,悠扬,令人灵魂飘举。花香最忌浓稠无度,热闹哄哄,俗而无骨,那种花香里,埋头寻芳,四肢都酥痒起来,十分地乌苏不干净,最是不喜。

晃完梅园,临水一栋玻璃房子,吃农家饭饭。闺蜜蜜人小心豪,饿着肚子一气狂放点下去,碟碟重磅,盘

他们遇到时,都已走过人生的半途长路,生活在相距近两千公里的两座大城。他日行千里,她天马行空,平均20天见到一次,在他城或她城。每次同城,搭头搭尾三天两夜,能单独相处的时间论小时计,却都是一个节日。最仓促的一次,一个飞纽约,一个飞悉尼,他掐准时间特地买了在她城转机的票,得以使两人能在浦东机场的咖啡馆喝一杯Espresso,有一个温存的拥抱。他说,日子在期待中会变长,这样能使我延缓衰老。

通常,他们爱在高楼顶层喝茶喝酒,鸟瞰城市。都市的雾霾很大,就像他们不明所以无处安放的情愫,浓郁、含混、无法拨云见日。好在都有各自的江湖和现实,近可亲近可敬,分寸只在拿捏间。每次见面都有心跳,每次分别都很惆怅,他们用辛苦攒下的一点时间享受生活,用分别后头几天的拼命工作对付高浓度的思念,然后稳定,振作,私聊每日见闻心得,期待下一



盘震撼。在一旁反复抗议,吃不完怎么办?人家小眉一拧,吃得完,一幅说一不二的精神气概。

可是darling,那农家饭饭,真的是好吃。走油大肉,农家大灶上炖起来的,简直是蜜糖味道的蜜汁肉肉,软糯迷人极了。葱烤鲫鱼,这一碟家常菜,是这顿饭饭里的头筹第一名,鱼肉鲜活清甜,跟小蜜蜜风卷残云,一歇歇卷完。饭后跟农家婆婆赞美再三,婆婆很开心,讲,那个鲫鱼,今天早上河里刚刚抓上来的,不会不好吃。一大海碗的鱼圆菠菜汤,鱼圆飞雪洁白,菠菜红嘴绿鹦哥,简直是随心所欲的佳画。米饭亦好,笋干亦佳,一碗农妇的菜肉馄饨,亦是汤汤水水地好。饭后饮大麦茶,农家自己炒的甘香大麦,融融冬阳下,与闺蜜蜜负喧闲话,狠狠畅想日后终老欧洲的人生大计,且笑且闹,真真愉悦。

嘉定好吃好玩尚有不胜枚举之多,闺蜜蜜约好,下趟去看韩天衡美术馆,以及西区待拆迁整顿的老城厢。跟闺蜜蜜笑,darling下趟不开跑车,开个小面包最好,在待拆迁的老城厢里,看见钟意的老旧物件,直接就车回来算了。

诗歌口香糖

无题(386) 严力

有时候尽管空气很爽
但芳香好像是从伤口里
喊出来的

指桑骂槐时
就怕槐树与你一起指责桑树
甚至比你骂得还成功

有些摄影师的镜头像枪一样
击中了社会问题的要害
但更多的照片喜欢指点
风花雪夜的穴位

家乡的阳光
需要我们把思念转换成云层
因为还需要几场雨

地球不是一条直线
人生也一样

次见面。渐渐地已成为规律。

她有时喟叹,那些时刻,当她看到独特美景,吃到诱人美食,心里有缤纷的颜色时,你怎么不在我身边?他说,这样就很好,我们一直会憧憬这种机会还会有很多很多,因为某种气息一直都在。

经过许多人和事,穿梭于芜杂的物质世界,最终发现还称得上珍贵的,居然是气息。既然现实不允许再向外燃出性灵的沸点,那就争取向内去涵养微醉偏醒的整体气息。这气息让人在偶遇一个美丽的意外时既能清醒地沉醉其中,又不至于一脚滑出限度和规则的跑道,用执念触碰火线。爱情和才华始终属于那些擅于捕捉和稳定宇宙能量场中无可琢磨的电流的人。

据说能同时感到对方身上的某种气息并擦出火花的人是由宇宙大爆炸时吸收能量相当的分子变的,彼此能够莫名感到某种流动

升学

丰子恺 丰一吟(父女/画文)

丰子恺的画意

升学是件好事。从幼儿园升到小学,从小学升到中学,从中学升到大学等等。我父亲画这画的时候,还没有幼儿园,只有小学、中学和大学。小学还分初小和高小,中学还分初中和高中,最后才是大学。不管怎样,总得一步一步升啊,哪能像画中人似的一脚就从高小跨到大学!我们家乡有句话:“爬得高,跌下来当柴烧。”我看这个人也要跌下来当柴烧了。

河的第一条岸

孤负花开一度红

河西

朱文颖的人与名都有一种江南女子的灵秀之气。人是小家碧玉式的,娥眉淡扫,珠唇一点;有时穿一件素雅的旗袍,在夏日中有着无法调和的缱绻绝决;名字则照例是书卷气十足,让人联想起一方印章上的阳文,或者索性曲解它,以为是宣纸上朱笔写就的文字,而且一定是大家闺秀的。

这样看来,朱文颖以后走上文学之路就有些天造地设的意味了。这种“性格决定论”的遗绪多半是局外人善意的揣测,不见得切中问题的核心,不过面对朱文颖的小说和随笔,这种判断倒也不不失为一种观看的方式,姑妄听之。朱文颖和她所居住的城市是一体的,这座城市曾经让多少人魂牵梦萦:它为古典的光晕和气韵所环绕,没有乱丹争渡,也不会“铁马冰河入梦来”,壮怀激烈,这里的一草一木都生长得理直气壮,许多精致的小园子点缀着,尽管游人如织,让人感觉这座城市仍然很静,可以待月迎风——“日午画船桥下过,衣香人影太匆匆”。

现在看她的文字。她喜欢从生活的一道褶皱,一条细纹上弥漫开去。写批评家吴俊,不说他的批评实绩,却纠缠于他喝不喝酒这一个人习惯,于此来看吴俊的写作态度,也算是另辟蹊径吧。这样一个女子,她终究不要形而上的救赎,

和摆荡,交织着远古之风和某种现代的诗意、缥缈和轻扬。若是男女之间,则充满让人不安的交集,暗香浮动,有些隐忍,虽未相守却始终相思,隔着山重水复亦将对对方视作原乡。奥黛丽赫本和纪梵希,这两个极具气息的个体,居然在茫茫人世间找到了能量场相似的对方便。命运会让绝大多数信誓旦旦悉数缄默,而他们的情谊却比她与历任丈夫的都长久。他为她设计日常衣饰,结婚礼服及著名的小黑裙等电影服装,甚至还有专属她的“禁忌”,此名据说喻意着它只属于她。这是他俩公开的秘密,我相信一定还有隐藏的部分。这组合出逃离、雍容又平静的情调,无惧时间的沙漏,是充满灵气往来的生命大美。

每次雾霾来袭,她并不烦躁恼怒,因为她知道它必定先经过了她的城市,空气微毒,分子复杂,携带着他的气息。

甚至连西蒙娜·薇依这样投身于苦难的基督教圣徒,到了她的《到上海购置新衣的薇依》那里,也只剩下了名,化身为淮海路上,站在巴黎春天门口等车,“冷漠而又体面”的时髦女郎了。男性热衷的信仰、精神、哲学、政治和她是绝缘的。

她写公寓、残荷、桃红遍地,蝶魂花影,忍不住要来赞美一下张爱玲,把自己同的感觉又往那位先驱身上靠一靠。有时又觉得朱文颖刻意要学她,沾染了一些旧上海张氏摩登的语言风貌,缺了一些个人独特的思考,一味的文字好,似乎终究少了些什么。不过有时读她写游览佛教寺庙的随笔短章,又释然了。它们像是哑剧的一小部分,声响在风中消失,举手投足之间是清澈和澄明,少了一些世俗气,多了些尘世之外的淡定和随性,呼应着苏州这座城市的古意,正应了朱文颖本人在一篇访谈中所说的一句话:“苏州永远是我的无底之底。”

从当代女性文学史来看,这是一个女性频繁受伤,继而又书写伤害的时代。为此,普拉斯、萧红、张爱玲已经用她们的生命证明了这一点,但朱文颖却说她要寻找一条避免受到伤害的途径。她不学萧红“弹铗悲歌”,她要的也许只是和苏州一样——“故园桃李应须记,孤负花开一度红。”